

证券代码：834713

证券简称：毅能达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1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9日以电话通知、书面通知等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曹剑忠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议的召集、召开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章程的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鉴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公司 2021 年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02)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2-001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(1) 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——租赁》(2018 年修订)

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——租赁》(简称“新租赁准则”)。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。根据修订后的准则，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。

(2) 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》

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》(财会〔2021〕1 号，以下简称“解释第 14 号”)，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，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。

(3) 执行《关于调整<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>适用范围的通知》

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，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(4) 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》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

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设立合规部及建立和修订相关制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合规管理，完善合规管理体系，明确合规管理责任，保障公司依法合规经营，实现公司持续规范发展，公司决定设立合规部，并制定《合规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》(股转系统办发

〔2021〕116号〕及相关安排，公司对2021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了专项自查，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4月19日